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披露了《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根据于2016年1月4日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1号），对本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本预案修订、补充和完善的主要内容如下：

1、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最近三年股权变动的情况说明，及其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参见“第四章 置入资产情况/一、通宝莱的基本情况/（二）通宝莱历史沿革”、“第四章 置入资产情况/二、迅通科技的基本情况/（二）迅通科技历史沿革”。

2、补充披露了置出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预估值情况，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预估值”、“第五章 置出资产情况/七、置出资产的预估值”。

3、补充披露了交易对方蕙富君奥、汇垠成长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补充锁定承诺，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四、股份锁定安排”。

4、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在最近三年内曾发生股权转让、增资的估值水平与本次交易估值的差异风险，请参见“重大风险提示”和“第八章 本次交易涉及

的有关报批事项和风险因素”之“七、拟置入资产增值率较高和估值差异风险”。

5、补充披露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设置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五、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6、补充披露了奖励对价设置的原因、确定依据、合理性及会计处理，请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七、奖励对价”。

7、按照穿透原则补充披露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惠富骐骥、交易对方汇垠成长的股权结构，请参见“第二章 上市公司情况/五、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以及“第三章 交易对方情况/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二）迅通科技股东基本情况”。

8、补充披露交易对方中法人股东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请参见“第三章 交易对方情况/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9、补充披露标的公司通宝莱、迅通科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请参见“第四章 置入资产情况/一、通宝莱的基本情况/（四）通宝莱财务数据”，以及“第四章 置入资产情况/二、迅通科技的基本情况/（四）迅通科技财务数据”。

10、补充披露标的公司通宝莱、迅通科技主要产品、经营模式、盈利模式、业务资质证书、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情况，请参见“第四章 置入资产情况/三、置入资产主营业务情况”。

1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的市场参考价的选择依据及合理性，请参见“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三、发行股份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